

教工新生儿落户流程

（一）国内出生新生儿落户

- 1、教工将新生儿父母双方身份证、结婚证、户口页（外省市须提供户口本，婚姻状况须为已婚）、出生医学证明送交户籍办公室，并在户籍办公室填报“出生登记申请”、“民族成份填报申请书”（父母双方民族不一样的，需签字按手印）。
- 2、户籍办公室统一办理落户手续。
- 3、完成落户后，户籍办公室将以上原件返还本人。

（二）国外出生新生儿落户

- 1、教工将新生儿父母双方身份证、结婚证、户口页（外省市须提供户口本，婚姻状况须为已婚）、国外医疗机构出具的出生证明、父母及婴儿有效护照或旅行证送交户籍办公室，并在户籍办公室填报“国外出生户口登记承诺书”（需签字按手印）。

注：国外出具证明及证件等需要去中国驻该材料出具地大使馆进行认证。未在国外做中文翻译的，需提供天津市具有翻译资质的翻译公司出具的中文翻译件(骑缝章)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
- 2、户籍办公室统一办理落户手续。
- 3、完成落户后，户籍办公室将以上原件返还本人。

注：

- 1、所有证件均需原件；
- 2、完成落户后，教工新生儿集体户口由户籍办公室统一管理，有借用等需求的可到户籍办公室办理相关手续。